丰农业农村委发〔2024〕188号

丰都县农业农村委员会

关于2024年龙孔镇楠竹村柑橘园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

龙孔镇人民政府：

你府《关于报送2024年龙孔镇楠竹村柑橘园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函》（龙孔府函〔2023〕63号）收悉，经审查，现就该项目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2024年龙孔镇楠竹村柑橘园配套设施建设

二、项目法人：龙孔镇人民政府

三、建设地点：龙孔镇楠竹村

四、建设内容：

1.人居环境整治：房屋拆除144.44㎡，宣传墙绘148.5㎡，修建花台132m，种植三角梅112株，喷播紫色鼠尾草籽177.57㎡，道路硬化1495.65㎡，修建特色院墙10m，防腐木栅栏614m，购置安装太阳能路灯15套，成品垃圾箱4个，成品座椅4套。

2.柑橘果园基础设施：新建13.44㎡水泵房1座，50m³钢筋混凝土蓄水池1座，配套DN80PE100给水管600m，DN50 PE100给水管1187m，DN32PE100给水管47m，DN80闸阀2个，砖砌闸阀井12座，灌溉水龙头47个,DN32末端泄水阀12组，采购2.2KW离心式泵1台、2.2KW加压泵1台、2.2KW砂石过滤器1台、2.2KW叠片过滤器1台。

五、项目投资：项目总投资99.93万元，资金来源为2024年枣庄市财政援助资金。

六、建设工期：本项目建设期5个月。

七、节能：该项目须按建筑节能标准设计建设，按国家有关建筑节能的要求选用节能建筑材料。

八、招投标：项目发包按国家发改委第16号令和丰都县人民政府办公室《关于加快推进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改革有关工作的通知》（丰都府办〔2020〕78号）等相关文件规定执行。

接此批复后，请你单位抓紧做好项目建设前期工作，严格遵守耕地非粮化等相关要求，落实建设条件，按期开工建设。严格按项目基本建设程序建设，加强项目管理，确保工程质量。

丰都县农业农村委员会

 2024年8月20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